

附件一

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特教班按時計資助理員

第 2 次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

姓名		性別		出生 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		
身份證 字號					服兵役 情形	☐ 已退伍 ☐ 免服兵役			
電話	行動： 住家：				信箱				
住址									
最高 學歷	畢(結) 業學校	☐ 日間部 ☐ 暑期部 ☐ 夜間部			科系 組別	(科)系 (班)組			
	畢(結) 業年月	年 月		證 書 字 號					
經 歷	服務機關名稱	職 別	到 職			卸 職			貼 相 片 處
			年	月	日	年	月	日	
備 註	一、 具特殊教育專長： ☐ 是（特殊教育科系畢業證書正本驗訖發還，影本乙份留存） ☐ 否 二、 身心障礙人士：「由應徵者依意願填列，不影響應徵機會之平等」 ☐ 是（身心障礙手冊正本驗訖發還，影本乙份留存） ☐ 否							應考人簽章	
資格審查	☐ 1. 國民身份證影本 ☐ 2. 畢業證書影本			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	審查人：		

附件二

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113學年度特教班按時計資助理員

第1次甄選人員簡要自傳

◎個人簡要自述：

◎專長及興趣：

◎擔任本職務之工作理念及態度：